

Doi:10.20063/j.cnki.CN37-1452/C.2023.04.006

现代汉语虚词“太”的语义解读与句法层级的互动

王雪燕

(鲁东大学 国际教育学院,山东 烟台 264039)

摘要:研究现代汉语虚词的语义解读与句法层级的互动关系是构式语法的研究范式。“太”在句中具有关联和评价作用,其多种具体语义解读是在多种解释性成分的影响下逐渐浮现的。这些成分包括谓词、句式及语篇等。谓词的语义特征是影响“太”意义表达的关键因素,其否定句式也影响“太”的语义解读。语篇方面,主要通过和后续语境的对比影响“太”的语义解读。

关键词:“太”;解释性成分;关联;评价;预设;隐含

中图分类号:H146.2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3-8039(2023)04-0041-07

学者们对于“太”的语义解读,可以概括为两种说法:一是“太”的语义与形容词性质有关。马真认为“太”是表示程度深的程度副词,同时往往伴有说话人强烈的感情色彩。伴有的感情色彩有两种:一种是赞叹,后面一般是积极形容词;一种是感到不满意,含有过分的意思,后面的形容词一般是贬义或中性^{[1]139-140}。刘元满分析了表程度过分的“太”和表感叹的“太”与“了”的搭配情况,认为表程度过分的“太”加不加“了”不会造成“太”意义的改变;表示感叹的“太”加不加“了”会造成“太”意义的改变^[2]。卢福波认为当表示程度高的“太”与表示不如意色彩的词语结合时,只能使贬义或不如意意义愈加加深。当“太”与积极或肯定词语结合时,由于“太”自身具有否定性倾向,改变其积极或肯定性质,使整个组合具有贬义或否定的意义。另外,还有表示肯定的赞叹语气,一般用于感叹句^[3]。二是“超限”论和“程度异态”论。云兴华认为“太A了”表示“客观事实的结果超出了主体需求的预设域限”,简称“超限”^[4]。郑天刚以理想化认知模式(ICM)为理论,认为“太P”短语表达的是程度异态,程度异态以程度常态为参照对象。所谓程度常态即“太P”的参照对象,亦即预设域限,异态则是对常态的超越、偏离或背离。P的性质以及说话人的倾向性决定了程度常态和“太P”的不同类型。偏

向正面是人的一种常规认知心态。人们总是倾向于将程度常态偏向于对立两极中积极的一方。当P为积极义时,“太P”凸显的是P值的超常,有“越P越好”的倾向;当P为贬义或中性时,“太P”凸显的是P值的不合意性质,具有“越P越坏”的倾向^[5]。

上述第一类研究观察到“太”的语义解读与其后形容词的意义密切相关,注意到“太+形容词”这一句式的情感表达功能。“超限”和“程度异态”虽有较强的解释力,“超限”对各种“太A了”做了统一解释,但没有对“域限”本身做研究;“程度异态”用理想认知模型分析“太”的语义功能,其结论较接近语言事实,但分析中还存在需继续研究的空间。本文拟在前人研究基础上从“太”的语义解读与句法层级互动分析其多种语义解读的来源。

一、“太”的语义解释性成分

构式语法认为,构式是一个形式和意义的匹配。构式具有不可推算性,整体意义大于部分意义之和。在同一个构式内部,语义和句法、语用之间具有互动关系,构式义具有理据性^{[6]22,29-30}。构式的形式可大可小,从一个词到一个短语再到一个句子都有可能成为构式。

“太”后大多为形容词,少数为动词性短语,形成

收稿日期:2023-01-12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面向国际中文教育的现代汉语虚词知识库建设与研究”(22BYY161)

作者简介:王雪燕(1978—),女,山东东平人,文学博士,鲁东大学国际教育学院副教授。

构式“太+A/VP”。它所激活的语义框架如表1。

表1 构式“太+A/VP”所激活的语义框架表

<p>该构式表示以某一标准项为参照标准,在参照项的背景下,在某一方面偏离参照标准很多。</p> <p>框架核心元素</p> <p>0:标准项(参照标准),多以隐性框架元素存在。</p> <p>1:参照项(原因项/结果项),以偏离项的原因或结果存在。</p> <p>2:偏离项(结果项),表示在某一方面的偏离结构。</p>
--

从表1可知,“太”的基本语义是表示程度深,构式“太+A/VP”表示在某一方面偏离参照标准很多。如下例^①:

(1)[₀][₁“喂!请……”她话还没说完就只听到嘟——的声音],[₂看来是对方等太久],将电话挂了。

表2 例(1)所激活的语义框架表

	0	1	2
框架元素	标准项	参照项	偏离项
句法	隐性框架元素	对比背景	对比结果
语义	对比参照标准(电话设置等待时间)	“对方等太久”的背景。	在“她话还没说完就听到嘟——的声音”的背景下,与“等待接电话时间”标准相比,偏离该参照标准很多,比该标准久了很多。

该例句核心框架元素都出现了,语义为“在‘他话还没说完就听到嘟——的声音’的背景下,与参照标准相比,‘对方等待接电话的时间’比参照标准久了很多,导致的结果是他话还没说完对方就把电话挂了”。

二、“太”的语义解读及其与谓词的互动

依据马真对虚词“太”意义分析的观点^{[1]140},从副词“太”与谓词这一层级的互动关系看,可将其分为两种形式:“太+A₁/VP₁”与“太+A₂/VP₂”。

(一)“A₁/VP₁”的色彩义特征与“太”的语义解读

A₁/VP₁的色彩义特征为[+消极]或[+中性],“太”与谓词组合后形成构式“太+A₁/VP₁”,表示程度过分义,带有说话人不满的情绪。如下例:

(2)[₀][₂现在学校课程太多],[₂对学生压力太大]。

表3 例(2)所激活的语义框架表

	0	2	2
框架元素	标准项	偏离项	偏离项
句法	隐性框架元素	对比结果	对比结果
语义	对比参照标准	与某一参照标准(以前学校)相比,“现在学校课程”偏离标准程度很多。	与某一标准相比,“学校课程对学生的压力”偏离参照标准很多。

上例“太”的核心框架元素中标准项和偏离项都出现了,第一个偏离项同时作为第二个偏离项的参照项存在。即与某一参照标准相比,“现在学校课程”的数量偏离标准很多,比标准多了很多。在这一参照背景下,“学校课程对学生的压力”偏离参照标准很多,压力比标准大了很多。

(3)[₀][₂这双鞋太小了],[₁我穿不进去]。

表4 例(3)所激活的语义框架表

	0	1	2
框架元素	标准项	参照项	偏离项
句法	隐性框架元素	对比结果造成的影响	对比结果
语义	对比参照标准	“这双鞋”号码比参照标准小了很多产生的结果是“我穿不进去”。	与某一标准相比,“这双鞋”号码偏离参照标准很多,比标准小了很多。

例(3)中核心框架元素都出现了,参照项是作为偏离项产生的影响来出现的。

(4)[₀][₂在这样的天气里出海实在太危险了]!

表5 例(4)所激活的语义框架表

	0	2
框架元素	标准项	偏离项
句法	隐性框架元素	对比结果
语义	对比参照标准	与某一标准相比,“这样的天气里出海”偏离参照标准很多,比标准危险很多。

例(4)中核心框架元素出现了标准项和偏离项,参照项没有出现。

以上各例,形容词或者动词短语或表达消极色彩倾向或为中性词,“太”表达偏离标准很多。有的形容词或动词短语本身就表达不如意的情

^①本文例句来自国家语委语料库现代汉语分库和《汉语800虚词用法词典》^[7]。

感,如“失望”“危险”“耽误时间”等。有的形容词或动词短语本身并没有特别的褒贬色彩倾向性,如“多”“年轻”“晚”“小”“贵”等,但是带有说话人的主观评价色彩和感情色彩。杨晓惠认为程度副词“太”后的中性形容词特征具有说话人的主观感情色彩^[8]。如有人认为课程多了好,可以快速学习知识,有人认为课程多了不好,会造成学习压力;有人认为16岁年龄大,有人认为16岁年龄小,看做什么事情;有人买东西喜欢买贵的,有人不喜欢。总之,这些形容词本身没有明显的褒贬义倾向,说话人会带上自己的评价和感情倾向,且不同人的情感倾向不同。但在以上各例中,说话人对这些词表达的概念意义是不满意的,对它们的评价是负面的,而这个负面的评价来自“太”。

谢翠玲认为“太”表达的程度量具有主观性^[9]。主观程度量也即说话人对程度量的评价。上文中,“太”之所以有表示负面评价的作用,来自其偏离程度常态的意义。程度常态是一个参照标准,这个标准可能是客观的,比如例(3)的预设语境可能是,“我穿38号的鞋,但这双鞋子是36号的”。38号就是客观的参照标准,36号是偏离参照标准的程度异态,这时用“太小”表示。有时参照标准是交际双方的共享知识,如例(4)“应该在风浪较小的好天气出海”,在不好的天气出海是偏离参照标准的异态,用“太危险”。有时参照标准是说话人主观的认识,如例(2)对当前学校课程参照标准的认识。学校实际的课程可能是12门,而说话人个人认为7门比较合适。这个7门课就是课程的参照标准。上述参照标准或者以显性语境的形式呈现,或者以共享知识的隐性语境呈现,但无论是显性还是隐性,都是以预设信息出现在含有“太+A₁/VP₁”的句子中。通过某一事物或事件的实际程度与参照标准的对比表示出程度偏离参照标准的意义。

这一功能就是“太”的关联功能,关联一个已知或隐性的语用预设,预设的内容是有关事物、事件程度的参照标准。当具有评价作用的“太”与这些形容词或动词结合时,显现出“程度过分”“不满”的意义。“程度过分”是在与参照标准的对比中显现出来的,“不满”是“太”的评价意义,是说话人对“程度过分”表示不满。这一意义是“太+A₁/VP₁”这一构式赋予的。上述形容词或动词短语都是中性或贬义色彩的词,在由情感色彩

组成的两极轴上位于左侧,所谓偏离都是左向偏离。由于人的认知积极偏向,标志左向偏离的“太”具有“越A/VP越坏”的倾向性。

(二)“A₂/VP₂”的色彩义特征与“太”的语义解读

陈晖、屠爱萍认为在“太+褒义形容词”结构中,一类形容词表达程度极高,表示赞叹^[10]。该类褒义形容词即为“A₂/VP₂”,其色彩义特征为:[+积极]。“太”与其组合后形成构式“太+A₂/VP₂”,表达“程度很高”的意义,带有说话者赞叹的情感。如下例:

(5)[₀][₂ 黄山的风景太好了]。

(6)[₀][₁ 这姑娘简直百里挑一],
[₂ 长得太漂亮了]。

(7)[₀][₂ 她在这个电影里的表演太出色了],[₁ 所以获得了最佳女主角奖]。

(8)[₀][₂ 这所大学的学生太优秀了],[₁ 他们好多都是全国各地的高考状元]。

以上各例,[₀]为标准项,[₁]为参照项,[₂]为偏离项。形容词或动词短语都带有明显积极色彩倾向,“太”表达“程度很高”。在人的认知积极偏向性前提下,这些句子的程度标准项都是“比较适宜的A/VP”,参照标准或者在上下文中以显性语境存在,或者以隐性语境存在,或者以说话人主观评价为标准,实际情况右向偏离于参照标准,标志右向偏离的“太”具有“越A₂/VP₂越好”的倾向。通过实际情况与参照标准的对比凸显事物或事件达到更高的程度。当这些明显带有积极色彩的形容词或动词与表达程度很高的副词“太”结合时表示积极色彩达到很高的程度,同时自然表达出说话人赞叹的情感色彩。如“好”本身带有积极色彩,参照标准是“比较适宜的好”,“太好”表示“好”达到很高的程度,自然就表达出说话人赞叹的情感色彩;“漂亮”自身就带有积极色彩,参照标准是“比较适宜的漂亮”,“太漂亮”表示漂亮达到很高的程度,同时表达说话人的赞叹语气;“优秀”“出色”都是带有积极色彩的形容词,它们的参照标准是“比较适宜的优秀/出色”,它们与“太”组合表达在“优秀”“出色”方面达到很高的程度,同时表达说话人赞叹的情感;“爱”是具有积极色彩的动词,参照标准是“比较适宜的爱”,与“太”组合表示“爱”达到很高的程度,同

时表示说话人的赞叹情感。“程度很高”是在与参照标准的对比中显现出来的,“赞叹”是“太”的评价意义,是说话人对“程度很高”表示赞叹。这一意义是“太+A₂/VP₂”这一构式赋予的。这一构式要求形容词或动词的语义带有积极色彩。

三、“太”的语义解读及其与否定组合结构的互动

任瑚琏认为结构重音会对“太 X”及“不太 X”意义产生影响。重音位置不同,结构不同,意义也不同^[11]。“太+A/VP”因重音不同在与否定结构的组合中形成两种否定构式:“不+太+形”和“太+不+形”。两种构式“不”的否定辖域不同,构式意义也不同。

(一) ‘不+[太+AV/P]

此处形容词为相对形容词,即形容词语义本身包含一定的量度空间,其反义词不是在其前加否定词“不”,而是有别的词,如“难”的反义词是“容易”,从容易到难之间是一个连续的语义空间,二者之间有一个合适的“标准”(不易也不难)。对标准的否定即偏离标准,向不同的方向偏离用不同的词语,向左偏离为“容易”,向右偏离为“难”。无论对哪个词的否定得出的都是两个语义范畴而非简单对该词标准的偏离。该构式对形容词或动词色彩义没有要求。

由于该类词有一定的量度空间,可以对其程度进行否定。“不+太+A/VP”的组合方式是“不+[太+A/VP]”,重音在“不”上,程度副词“太”先和形容词或动词组合,表示某一事物或事件已经达到很高的程度。否定副词“不”是对“太+A/VP”这一构式的否定,“不”的否定辖域是“太+A/VP”整个构式,是对某一事件或性质程度的否定。整个否定构式表示“某一事件或性质在程度上没有达到很高的程度”。如:

(9)这次考试的题目我觉得[‘不][太难]。

(10)我[‘不][太喜欢]看这些反映中国古代生活的电视剧。

(11)这个晚会的节目都[‘不][太精彩]。

(12)我觉得自己还[‘不][太刻苦]。

以上各例,否定副词“不”的辖域是“太+A/VP”整个构式,是对事物性质程度的否定。“不太

难”是指说话人认为这次考试的题目还没有达到“特别难”的程度;“不太喜欢”是指说话人对反映古代生活的电视剧还没有达到“特别喜欢”的程度;“不太精彩”是指说话人认为晚会的节目还没有达到“特别精彩”的程度;“不太刻苦”是指说话人认为自己学习或工作还没达到“特别刻苦”的程度。这时形容词可以是褒义的,也可以是贬义或中性的。“不”对“太”这一特别高的程度否定后表达在某一方面没有达到很高的程度,从语气上,就表达出一种较为委婉的语气。但这些不是“不”自身的意义,是“不+太+形”这一构式的意义。

(二) ‘太+[不+A/VP]

该类构式的“A/VP”多具有积极色彩义,“太+不+A/VP”的组合方式是“太+[不+A/VP]”,重音在“太”,否定副词“不”先和形容词或动词组合,“不”的否定辖域仅限于形容词或动词,是对形容词或动词性质的否定,表示不具有某一事件表达的某种性质或表示与之相反的性质。“太”修饰中性或消极色彩的“[不+A/VP]”,表示“程度过分”义,并表达说话人不满的语气,即具有负面评价色彩。如下例:

(13)你这样做[‘太][不合适]了。

(14)穿高跟鞋[‘太][不舒服]了。

(15)这个菜[‘太][不好吃]了。

(16)出了这么多错误,[‘太][不认真]了。

以上各例,“不”的否定辖域仅限于形容词或动词,“太”表示[不+A/VP]表达的的性质在程度上达到很高。能进入到该结构的一般是表示积极色彩义的形容词或动词,“不+A/VP”作为一个整体表示中性或消极意义,“太”与之组合表达“程度过分”的意义,同时表达说话人的主观负面评价和情绪表达。如上例中的形容词“合适”“舒服”“好吃”“文明”“认真”都是表示褒义或积极意义的词,前面加否定词“不”后表示贬义或消极意义。“太”修饰整个消极意义的结构,整个构式表示“程度过分”的意义,同时表达说话人不满的情绪,与构式“太+A₁/VP₁”功能相同。

四、“太”的语义解读及其与语篇的互动

(一)“太+A/VP”构式义与语篇义解读的冲突

如上所述,构式“太+A/VP”表达的意义可分

为“太+A₁/VP₁”与“太+A₂/VP₂”两种。但在语篇中,无论谓词为“A₁/VP₁”还是“A₂/VP₂”,其意义都无法通过构式本身解读,必须通过在语境中与后续句的对比才能显现出来。如下例:

(17)因为我当时太年轻,所以没有参加1830年的革命。

(18)有的家长知道孩子有点伤风感冒,但觉得一点小病就跑校医院,太耽误时间,于是算了。

以上两例,谓词为中性或消极色彩,“太+A/VP”表达意义为表示左向偏离标准程度很深。其语篇意义与构式意义一致。

(19)中国之所以有今日,实因人太聪明,不肯用笨功的原故!

(20)第二天对她审问,她的供状是爱帝太深,醉后不知怎么一来,闯此大祸,真是罪该万死。

(21)我以为有时候太漂亮的东西,一拿到生活中来似乎有些不大和谐的。

(22)妈妈的确是太聪明能干了,因此我懦弱无能。

以上各例,谓词具有积极色彩义,按构式“太+A₂/VP₂”的意义,理应表达右向偏离标准程度很深的意义,同时表达说话人赞叹的语气。但上述各例在语境中并非表达这一意义。如例(19)——(22)中的“太聪明”“爱帝太深”“太漂亮”“太聪明能干”在句中表达的都是左向偏离的消极意义。此处意义的解读与上文构式“太+A/VP”的语义解读产生了冲突。那么,究竟是什么因素导致这种冲突的产生?

刘元满认为,表达赞叹的“太+A₂/VP₂”后面都有“了”,如果没有“了”,则一般不能单说,用在比较复杂的句子里表示程度高反而导致一种不利的结果^[2]。刘文分析有一定道理,如例(19)(20)(21)即是这种情况。

但构式“太+A₂/VP₂”与语篇中意义的冲突果真是由于“了”的存在吗?如例(22)中“太+A₂/VP₂”后面也有“了”,理应表达赞叹,可在实际语境中表达的仍是消极意义,又该做何解释?我们不妨顺着刘文的思路,先来看一看“了”在句中到底起什么作用。

(二)“了”在句中的作用

关于句尾“了”在句中的功能,诸多学者做过

研究。主要代表观点有“时体功能说”^[12-16]和“实现功能说”^[17-20]。洪波认为普通话句尾“了”分为两种功能:一个是“实现”,一个是“偏离标准”^[21]。本文认为“了”在句中的核心功能是“实现功能”,“偏离标准”是“了”和“太”结合产生的构式意义。

1. “了”的核心功能

我们先看以下例子:

(23)你这样做太叫我失望了。(消极义)

(24)这儿的地貌太棒了!(积极义)

(25)不要学说这种骂人的话,太不文明了。(太+[不+adj])

(26)我知道要学好汉语不太容易。(不+[太+adj])

以上各例,“太+A/VP”若在单句独立表达时则需在句尾加“了”,无论表达积极义还是消极义。“太+[不+adj]”单句中也需在句尾加“了”,“不+[太+adj]”是否定句,不能加“了”。

由此可见,“太+A/VP”之所以经常能够单用,是由于“了”在起作用。诸多学者将其称为“了”的完句作用,也即实现功能。“了”的核心功能就是命题实现功能,即将一个命题实现为一个现实事件。只有当命题实现为现实事件时,才能用一个完整的句子来表达,故“太+A/VP”加“了”后可以单用。一个命题实现为现实事件的必要条件就是时间要素,将一个命题固定在时间轴的一个点或范围内,就成为一个事件发生的时间点或范围,这样就将命题与现实联系起来。从句法角度看,则成为一个完整的句子。使命题实现为事件的语言方式有很多,可以用词汇(如加时间词)、语法手段(加助词“了”“着”,加否定词“不”),也可以添加句子成分(当老师进教室时,我们都在读书)等。而“了”是使命题实现为事件标志时间要素的重要语法手段,如例(13)——(16)和例(23)——(25),句中都没有表示时间的词语,之所以能够成句,能够单独使用,就是由于“了”这一标志时间要素的语法成分在起作用。

2. “了”不能改变“太+A₂/VP₂”的意义

“了”的有无并不能改变“太+A₂/VP₂”的意义。如前所述,例(17)——(21)中“太+A₂/VP₂”后没有“了”,例(22)后面有“了”,它们表达的意义是相同的。区别只是例(17)——(21)后不用

“了”,不能单独成句,一般都有后续句。也就是说,“了”只能决定“太+A₂/VP₂”能否单独成句,却无法改变其意义。“太+A₂/VP₂”之所以能在语篇中表达不同于构式的意义,不是“了”在起作用。

3. 语境改变了“太+A₂/VP₂”的意义

既然“了”无法改变“太+A₂/VP₂”的意义,那究竟是什么改变了它的意义?屈承熹认为某些副词具有语篇功能^{[22]353},即某些副词的意义是在语篇中呈现出来的。副词“太”因其关联作用,有语篇表达功能。

语境主要通过和后续句的对比影响和改变句子的意义,赋予结构“太+A₂/VP₂”以“隐含义”,也即“言外之意”。如例(19)用“太聪明”与“不肯用笨功而有今天这样不好的结果”相比较,获得“太聪明不是一件好的事情”的言外之意,也即“太聪明”表达的是左向偏离的消极意义。例(20)用“爱帝太深”与“醉后闯此大祸”相对比,获得“并不是真的爱帝”的言外之意,也即“爱帝太深”表达的是左向偏离的消极意义。例(21)用“太漂亮”与“现实生活不大和谐”相比较,获得“太漂亮的东西不适合现实生活”这样的言外之意,也即“太漂亮”表达的是左向偏离的消极意义。例(22)用“妈妈太聪明能干”与“我懦弱无能”相比较,获得“妈妈太聪明能干对孩子不是一件好事”的言外之意,也即“妈妈太聪明能干”表达的是左向偏离的消极意义。

这类意义并不是构式“太+A₂/VP₂”自身的意义,是“太+A/VP₂”这一构式在语篇中显现的意义,是语用含义而非词和结构本身的意义。产生这种语用意义的原因,是语境在起作用,是和语境对比产生的言外之意。

总之,“太”表示程度很高,在不同的句法层级上由于和情感色彩不同的形容词或动词搭配产生了不同的构式义。“太”总能关联一个与参照标准有关的语用预设,因而具有关联作用;同时又对“程度过分或很高”有评价作用。当“A/VP”为积极义时,“太+A₂/VP₂”会产生构式义与语篇义的区别。构式义表示某一事物或事件程度很高,是积极色彩义,语篇义则表达消极色彩义。之所以会产生“积极义转向消极义”的转化,则是由于语境制约产生的语篇意义。

上文分析了谓词、构式及语篇等解释性成分

与“太”的语义解读的关系。其中,出现在“太”前后的否定词不能同时出现,只能出现一个。当句子为独立单句没有后续句且句子中没有其他表示时间要素的成分时,句尾一定有“了”;当有后续句存在,对是否有“了”不做要求。因这些句法成分具有层级性,各个解释性成分的性质及句法层级决定了它们对“太”的语义解读发挥作用的方式及作用大小的不同。

第一,谓词的色彩义是影响“太”的语义解读的关键要素。谓词自身有情感色彩意义,当表达偏离参照标准程度很多的“太”与其结合时自然也带有情感色彩义。由于人的认知积极倾向性,当“太”与中性或消极色彩义形容词或动词结合时会产生“越A/VP越坏”的倾向,并表达不满意的情感;与积极色彩义形容词结合会产生“越A/VP越好”的倾向,并表达赞叹的情感。但这是构式带来的意义,并非“太”的词汇意义。

第二,“太+A/VP”的否定形式有两种,一种是“不+[太+A/VP]”,是对程度的否定,否定副词“不”的辖域是“太+A/VP”整个构式;一种是“太+[不+A/VP]”,是对性质的否定,否定副词“不”的辖域仅限于形容词或动词本身。故二者会表达出不同的意义。有时,当“A/VP”为积极色彩义时,“太+A/VP”也会表达不满意的情绪。这种情绪表达则是构式义在语境中呈现出来的语篇意义。如前所述,“太”除了具有表达程度的意义,还能关联一个与参照标准有关的语用预设,同时又对程度过分或很高有评价作用。因而,“太”不是一个简单的程度副词,可将其列为语气副词。

第三,不同层级的解释性成分对“太”的语义解读发挥作用不同,谓词影响最大,否定结构次之,语篇最小——仅影响其语用意义。

参考文献:

- [1] 马真. 现代汉语虚词研究方法[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6.
- [2] 刘元满. “太+形/动”与“了”[J]. 语言教学与研究, 1999(1).
- [3] 卢福波. 关于“太”字结构的教学与研究[J]. 世界汉语教学, 2000(2).
- [4] 云兴华. “太A了”[J]. 山东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1994(1).
- [5] 郑天刚. “太P”短语和程度常态[J]. 语言教学与研究, 2005(2).
- [6] 牛保义. 构式语法理论研究[M]. 上海: 上海外语

教育出版社,2001.

[7] 杨寄洲, 贾永芬. 汉语 800 虚词用法词典[Z]. 北京: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2013.

[8] 杨晓惠. 程度副词“太”后的中性形容词分析[J]. 现代语文, 2009(4).

[9] 谢翠玲. 程度量主观性及副词“太”的相关分析[D]. 上海: 上海师范大学, 2003.

[10] 陈晖, 屠爱萍. 程度副词“太”后面的褒义形容词[J]. 广东教育学院学报, 2008(2).

[11] 任瑚璉. 结构重音与“太 X”和“不太 X”的意义[J]. 西南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01(3).

[12] 金立鑫. 试论“了”的时体特征[J]. 语言教学与研究, 1998(1).

[13] 金立鑫. “S了”的时体意义及其句法条件[J]. 语言教学与研究, 2003(2).

[14] 李铁根. “了、着、过”呈现相对时功能的几种用法[J]. 汉语学习, 1999(2).

[15] 李铁根. “了”、“着”、“过”与汉语时制的表达

[J]. 语言研究, 2002(3).

[16] 陈前瑞, 胡亚. 词尾和句尾“了”的多功能模式[J]. 语言教学与研究, 2016(4).

[17] 刘勋宁. 现代汉语句尾“了”的语法意义及其与词尾“了”的联系[J]. 世界汉语教学, 1990(2).

[18] 刘勋宁. 现代汉语的句子构造与词尾“了”的语法位置[J]. 语言教学与研究, 1999(3).

[19] 刘月华. 动态助词“过₂、过₁、了₁”用法比较[C] // 第二届国际汉语教学讨论会组织委员会. 第二届国际汉语教学讨论会论文集. 北京: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88.

[20] 竟成. 动态助词“了”的语法意义及其实现[C] // 中国对外汉语教学学会. 中国对外汉语教学学会第四次学术讨论会论文集. 北京: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92.

[21] 洪波. 从方言看普通话“了”的功能与意义[J]. 安庆师院社会科学学报, 1995(1).

[22] 屈承熹. 汉语功能篇章语法[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9.

Semantic Interpretation of “Tai”, a Function Word in Modern Chinese, and Its Interaction with Syntactic Levels

WANG Xueyan

(School of International Education, Ludong University, Yantai 264039, China)

Abstract: The study of the interactiv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semantic interpretation of function words in modern Chinese and the syntactic levels is a research paradigm of construction grammar. “Tai” has a relevance and evaluation function in a sentence, and its various specific semantic interpretations gradually emerge under the influence of various explanatory elements, which include the predicate, construction and discourse, etc. The predicate’s semantic characteristic is the key factor affecting the meaning expression of “tai”, its negative construction also affects the semantic interpretation of “tai”, and the discourse influences the semantic interpretation of “tai” mainly through the comparison with the subsequent context.

Key words: “tai”; interpretative element; association; evaluation; presupposition; implication

(责任编辑 雪箫)